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（以下簡稱本人）茲為辦理攜同通譯人員

接見，特立本切結書，約定事項如下：

本人保證本人所攜同之人員（ 姓名 ； 統一編號 ）

係為案情傳譯需要之通譯專業人員。本人所具切結如有虛假不實情事，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法務部矯正署（ 矯 正 機 關 名 稱 ）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統一編號：

律師證書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